

魔戒之主

# 霍比特历险记



魔戒之主

# 霍比特历险记

作者：J.R.R Tolkien

译者：海 舟

---

责任编辑:杨 平  
封面设计:黄志腾

---

魔戒之主  
**霍比特历险记**

作 者:J. R. R. Tolkien  
译 者:海 舟

---

出版发行:青海人民出版社  
印 刷:青海省新华印刷厂

---

87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50 印张 1388 千字  
2000 年 6 月第一版 2000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 
印数:5000 册

---

ISBN7-225-01638-5/1·465 (全四册)定价:80.00 元

---

版权所有·请勿翻印



此为甘达尔夫交给紫林的地图

## 目 录

写在故事之前 .....	( 1 )
第一章 出乎意料的聚会 .....	( 2 )
第二章 烤羊肉 .....	( 28 )
第三章 小憩 .....	( 44 )
第四章 山上与山下 .....	( 53 )
第五章 黑暗中的谜 .....	( 65 )
第六章 跳出油锅,落入烈火 .....	( 87 )
第七章 借宿奇遇 .....	( 106 )
第八章 蜘蛛与苍蝇 .....	( 131 )
第九章 桶中越狱 .....	( 157 )
第十章 热烈欢迎 .....	( 173 )
第十一章 洞门前台阶上 .....	( 185 )
第十二章 洞中奥秘 .....	( 194 )
第十三章 空巢之际 .....	( 216 )
第十四章 水与火 .....	( 228 )
第十五章 乌云密布芒丁山 .....	( 238 )
第十六章 夜色中的小偷 .....	( 249 )
第十七章 云开雾散 .....	( 256 )
第十八章 回程 .....	( 268 )
第十九章 尾声 .....	( 276 )

## 写在故事之前

什么是霍比特人？

霍比特人是比侏儒还矮的小矮人，他们爱好和平、喜欢安静。他们不喜欢机器，但是他们很善于使用工具；他们动作敏捷，但却不喜欢做事匆促。他们有敏锐的眼睛和耳朵；他们可能有点胖。他们喜欢笑和吃（他们一天可以吃六餐）。他们很好客，喜欢送礼和收到礼物。

霍比特历险记是一部非常精采的传奇故事，充满了预言的色彩。书中主角比尔博·巴金斯原本是一个远离尘嚣的霍比特人，但却在无意中发现了魔戒且经历了他一生中永难忘怀的事件。

霍比特历险记于一九三六年完成，于一九三七年发行，同年，作者便开始着手写续集——魔戒之主，于是，霍比特历险记成了魔戒之主的序曲。经过了十一年，魔戒之主三部曲终于在一九四八年完成，而于一九五五年全部发行。在出版期间，魔戒之主系列便已颇受各界好评，例如芝加哥论坛曾评其为：“……总之，这是一个很棒的故事，不仅文字优美且创造了一个如幻似真的世界，一个作家最好的作品就是如此了。”

由于魔戒之主的广受好评，书迷众多，所以还组成了书迷俱乐部，彼此交换心得及意见；而其相关产品纷纷上市，如：有关魔戒之主的百科全书、漫画版的魔戒之主等等。近几年，经过调查，魔戒之主还荣登好书榜的前几名。所以，在此我们希望借此机会将这套好书介绍给大家，使大家能一饱眼福。

## 第一章 出乎意料的聚会

从前，在一个地洞里住着一个霍比特小矮人。这个洞穴可不是那种潮湿、肮脏，到处都会看见藏头露尾的蚯蚓，有股泥腥味的那种令人讨厌的土洞；也不是那种干巴巴、光秃秃、既没地方可坐，也没东西可吃的沙质洞穴。这是一个霍比特人的洞穴，也就是说，那是一个舒适的地方。

这洞穴的前门是圆的，形状就像船上的舷窗，漆着绿色。门的正中间有一个金黄色的黄铜把手。从这道门进去，是一个长长的、圆筒状的厅堂，就像一条隧道的样子。不过那是一条舒适的无烟隧道，墙上镶嵌着护板，地上铺着瓷砖，盖着地毯，有油漆光滑的椅子，还有一排又一排用来挂衣帽的长木钉——霍比特人是很好客的。

隧道并不是笔直地伸入山腹，而是稍稍有点弯曲地蜿蜒着向前伸展。隧道两旁开着些许小圆门，按顺序轮着，一个在这边开，下一个在那边开。隧道所在的这座小山，远近的居民都称之为希尔山。霍比特人不需要上下楼，他的卧室、浴室、贮藏室、食物间（有许多间）、衣橱（他用整间整间的房间作衣橱）、厨房、餐厅，都分布在同一层，而且实际上是在同一条走廊上。最好的房间都在朝里而走的左手边，因为只有这边的房间才有窗户。这些靠内侧的窗户俯瞰着花园和草地，顺着山坡往下伸展到河边。

这个霍比特人是一个很富有的小矮人，姓巴金斯。巴金斯一族打从记都记不清的年代起，就在希尔山一带居住了。人们都认为他们是十分可敬的君子，那不仅是因为他们都很富裕，而且还

因为他们不涉足冒险行为，也从来不做任何出人意料的事情；遇到任何一个问题，如果让一个巴金斯家族的人发表意见，你不用听都知道他会说什么。但是这个故事里要讲的，正是一个巴金斯家族的人怎样置身冒险行动，怎样做出完全意料不到的事情，说着完全意料不到的话。他或许会失去街坊邻里对他的尊敬，不过他也有所得——噢，他到底是有所得还是无所得，你读下去便会分晓。

讲到我们这位霍比特人的母亲——但什么是“霍比特人”呢？我想，对今天的读者来说，首先得描述一下霍比特人是怎么回事。因为他们现在已经变得很稀有，而且在见到“大种人”（他们管我们叫“大种人”）的时候常常回避。他们是一些个子小小的人，身高大约只有我们的一半，而且比那些长胡子的侏儒瘦小。霍比特人没有胡子。他们身上没有什么魔法，就算有一点的话，也只是日常生活用的那种普通法术，使他们在遇到你、我这样的庞然大物横冲直撞而来时，可以很快地悄悄消失。我们那像大象一样的隆隆脚步声，他们在一里路外就能听得见。霍比特人多数有个胖肚子，喜欢穿色彩鲜艳的衣服（以绿色和黄色为主）。他们不穿鞋子，因为他们的脚底天生就是革质的，他们的脚背长着一层棕色的浓毛，就像他们头上的头发一样，是卷曲的。他们长着修长的、灵敏的手指头，和善的面孔，笑起来甜得透心（特别是在吃过晚饭后。他们一天吃两顿晚饭，如果能办得到的话）。好，你现在已经知道得够多了，可以继续讲故事了。我刚讲到，这个霍比特矮人，就是比尔博·巴金斯，他的母亲是富有传奇色彩的蓓拉多娜·图克，她是老图克三个出色的女儿之一。老图克是居住在沃特河对岸的霍比特矮人的首领。沃特河是流过希尔山脚下的一条小河。别的家族的人常常说，很久很久以前，图克家族的某位祖先曾经娶过一位仙女为妻。这种说法当然很荒诞，不过这个家族的人身上，的确是有些东西不大像一般的霍比特矮人。图克家族的成员

偶尔会去冒险。他们小心翼翼地消失，他们的家人也帮他们把行踪掩盖起来。但事实仍然显示，图克家族的人没有巴金斯家族的人那样受人尊敬，尽管他们毫无疑问地更加有钱。

蓓拉多娜·图克成了邦戈·巴金斯夫人之后，就再也没有去冒险过。邦戈，就是比尔博的父亲，为妻子建造了这个最豪华的霍比特洞穴，（一部分是她自己的钱）。在希尔山的上上下下，在沃特河对岸，到处都有这种霍比特人的洞穴。他们夫妇就在这个洞穴居住，直到去世。不过，她的独生儿子比尔博，尽管外貌、举止就像是他那老实安分的父亲的精确翻版，但却可能从图克家族这边的血缘中遗传了一些奇怪的特质，这些特质在等待着，一有机会就会表现出来。可最这个机会却一直没有到来，直到比尔博长大成人，直到他约莫五十岁的时候。比尔博这时是居住在这个由他父亲建造的漂亮洞穴中，我刚才已经描述过这洞穴的样子了。他显然已是落地生根，不愿再挪动的了。

由于某种奇怪的机缘，很久以前（当时的噪音比现在少，绿色植物比现在多，霍比特矮人也还繁荣昌盛，人口众多），有一天，世界在一片寂静之中，比尔博·巴金斯站在自己家门前，他刚刚吃完早餐，吸着一支又长又大的木烟斗。烟斗长得几乎触及他毛茸茸的脚趾（毛梳得整整齐齐的），这时甘达尔夫走过他眼前。

甘达尔夫！你如果听过我所听到的有关他的故事的四分之一，你就很了不起了。我也只最听到传闻中的一小部分。什么样的精彩故事都有。他走到哪里，多姿多彩的冒险事迹和传说就从地底冒出来。自从他的朋友老图克去世之后，他已经许多年没有走过希尔山下的这条路了，霍比特人几乎已经忘了他长得什么模样。当他们还是小伙子、小姑娘的时候，甘达尔夫就已经翻越希尔山、渡过沃特河，离开这里去冒险了。

那天早晨，比尔博看见甘达尔夫的时候，一点也没有起疑心，他看到的只不过是一个拄着拐杖的老头儿。这老头戴着一顶高高

的蓝色尖顶帽子，围着一条银色的围巾，长长的白胡子垂过腰际，脚上穿着黑色的大靴子。

“早安！”比尔博说。他是真心真意这样说的。阳光是这样明朗，草地上一片青葱。可是甘达尔夫锐利的眼光从长长的浓眉下望着他，这眉毛远远地伸出帽沿之外。

“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呢？”甘达尔夫说：“是祝我有一个好的早晨呢？还是说这个早晨很好，不管我希不希望它这样好？还是说你今天早晨觉得很好，还是说这个早晨我们应该都过得好？”

“这些意思全部都有。”比尔博说：“除此之外，这还是一个很适合站在大门外抽一袋烟的美好早晨。如果你身上带着烟斗，坐下来装一斗我的烟草吧！何必这么匆忙，一天才刚刚开始呢！”于是比尔博便在门旁的一个座位上坐下来，叠起双腿，吹出一个漂亮的灰色烟圈。烟圈在空中飘游，并不散开，一直飘越希尔山而去。

“很漂亮！”甘达尔夫说：“不过，我今天早晨可没有时间来吹烟圈。我正在找一个人，我已经策划好一次冒险行动，要找个人一起参加。找人可真难哪！”

“在这个地方是很难哪！我们的人都是一些安分守己的良民，要冒险的话，他们都没有办法。冒险可是那种叫人心烦而不舒服的事情呢！会叫你食无定时！我不明白人们去冒险能得到什么好处。”我们这位巴金斯先生一只手的大拇指插在吊带里，一边吹出另一个更大的烟圈，一边说着话。然后，他拿出他的晨间信件开始看起来，假装再也不留意那个老头儿了。他断定这老头儿非我族类，他想让老头自动走开。但是老头儿偏偏不动，他拄着拐杖站在那里，一声不响地盯着小矮人，直到比尔博觉得不自在，甚至有点恼火了。

“早安！”最后他终于开口了，“我们这里的人不想要什么冒险，谢谢你了！你翻过希尔山或者到沃特河对岸去找找看吧。”言

下之意是：谈话到此为止了。

“你这句‘早安’，意思可真不少呀！”甘达尔夫说：“你现在的意思是想摆脱我，我要是不走开，你这个早上就不好了？”

“不，不，完全不是这个意思，亲爱的先生！我想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呢？”

“不，不，亲爱的先生，你知道我的名字——我也知道你的名字，比尔博·巴金斯先生。你的确知道我的名字，只不过你记不起我是属于这个名字罢了。我是甘达尔夫，甘达尔夫就是我！想不到我竟能活到听见蓓拉多娜的儿子对我说‘早安’，就像我是个沿街卖纽扣的小贩似的！”

“甘达尔夫，甘达尔夫！上帝保佑我！你不就是那个到处流浪的巫师吗？是你给了老图克一对钻石的魔袖扣，它们会自己锁起来，直到听见口诀才打开！你不就是那个常常在晚会上讲那些神奇故事的人吗？讲那巨龙、恶魔、巨人，讲公主怎样得救，讲寡妇的儿子怎样遇上意想不到的幸运！你不就是那个制造出美妙绝伦的焰火的人吗？我记得那些焰火！老图克总是在仲夏节的前夕放那种焰火。太美妙了！它们喷发的时候就像是一朵朵巨大的百合花、金鱼草和金链花，整晚悬浮在那朦胧的夜色中！”你肯定已经注意到，巴金斯先生并不愿意相信自己缺乏才情，况且他还很喜欢花卉。

“天哪！”他继续说下去：“你不正是那个罪责难逃的甘达尔夫吗？造成那么多沉静的小伙子、小姑娘纷纷出海去从事疯狂的冒险，你要对他们的行为负责任，不管是爬树、寻访小精灵，还是乘船远航，驶向别的海岸，都是你的责任！上帝保佑，以前的生活饱受干扰——我是说，以前有一段时期，你把这儿弄得很精。请你原谅我这么说，我没想到你现在仍然想要这么做。”

“我不在这儿应该到哪儿去呢？”巫师说：“不过我还是很高兴你记得我的一些事情。不管怎么说，你对我的焰火还留有美好的

记忆。那就是说你还不是无可救药的。真的，看在你外公老图克的份上，也看在可怜的蓓拉多娜的份上，我答应你的请求。”

“请你原谅我这么说，我并没有向你提出什么请求啊！”

“不，你已经提出了！你还提了两次了——你请求我的原谅。我决定原谅你。而且，我还要更加仁至义尽，把你派去参加这次冒险。那对于我来说是很好玩的，对于你来说是很有益的——而且还能挣到很多钱，也许吧，如果你能挺得过去的话。”

“对不起，我根本不想参加任何冒险，谢谢你。我现在不想去，再见！不过请再来用茶点——你高兴的话随时都可以来。不然就明天怎么样？明天再来吧！再见！”说完这话，小矮人就急急忙忙地走进他那绿色的圆门里，而且尽可能很快地把门关上——但不敢立即就关，以免显得不礼貌。巫师毕竟是巫师啊。

“我究竟为什么要请他来用茶点呢？”他一边对自己说，一边朝食物间走去。他刚刚吃过早餐，不过他认为受惊后吃一、两块蛋糕，喝点什么，对他会有好处。

这时候，甘达尔夫仍旧站在门外，他在那里笑了很久，不过笑得不太大声。过了一会儿，他走到大门前，用他的拐杖尖端在小矮人漂亮的绿色前门上划了一个古怪的记号，然后他一步一步地走开了。这时比尔博正吃完他的第二块蛋糕，以为自己已经顺利逃脱了冒险的命运。

第二天，他几乎已经把甘达尔夫忘掉了。他的记性不太好，除非把它们写到日程表上，譬如：“甘达尔夫，茶点，周三。”昨天他有点惊惶失措，没记得要做这些。

就在快要到茶点时间的时候，前门的铃声大作，他这才想起这件事情！他赶忙把茶壶放在餐桌上，多放一组杯子和碟子，再增加一、两块蛋糕，然后跑去开门。

他正要说：“非常抱歉，让你久等了。”时，却看见来的根本不是甘达尔夫。来的是一个侏儒，长着蓝色的胡子，胡子的尖端

束在他金色的腰带里，深绿色的头巾底下，有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。门一开他就直闯进来，就好像人家是在等着他似的。

他把连着头巾的斗篷挂到近处的一枝长木钉上，然后深深鞠了一躬，说：“朵林为您效劳！”

霍比特人也回答道：“比尔博为您效劳！”他因为惊讶，一时竟提不出任何问题。当接下来的安静变得令人不自在的时候，他才补充说：“我正要用茶点，请进来跟我一起吃点东西吧。”他的话讲得也许有点生硬，但他是真心诚意的。如果一个小侏儒不请自来，没说一句解释的话，就把衣服往你的客厅里一挂，你又能怎么办呢？

他们刚在桌旁坐下没多久，事实上才刚刚吃到第三块蛋糕，大门上就又传来一阵铃声，这回的声音比上次更响。

比尔博说了声“抱歉”，就起身去开门。

他正准备对甘达尔夫说：“你终于来了！”但是，这一次也不是甘达尔夫，站在阶前的是一个外貌苍老的侏儒，长着白胡子，戴着深红色的头巾。他也是一样，门一开就往里面蹦，好像他早就收到请帖似的。

当他看到客厅里挂着朵林的绿头巾时，就说：“我就知道他们已经来了。”他把自己的红头巾挂在朵林的绿头巾旁，然后手按胸脯施礼道：“巴林为您效劳！”

“谢谢！”比尔博倒抽一口凉气说。

他这答话不太合适，但是“他们已经来了”这句话使他惊惶失措。他喜欢有客人来访，但是他喜欢在客人来到之前就知道他们会来，而且他宁可由他自己发出邀请。他想到蛋糕可能不够，心里觉得很惶恐。作为东道主，他知道自己的义务，而且会忠实地加以履行，不管多么心疼——他自己可能吃不到了。

“请进来用些茶点！”他深深吸了一口气之后，终于说出话来。

“喝点啤酒对我来说更合适，如果对你来说都一样方便的话，

亲爱的先生。”白胡子巴林说：“吃点蛋糕我也不反对——就吃果仁蛋糕吧，如果这里有的话。”

“有的是！”比尔博言不由衷的回答，连他自己都有点惊讶，而且，他还身不由己地急忙朝贮藏室走去，去盛满一品脱的啤酒，然后再到食物间去，拿两块漂亮的果仁蛋糕，这是他那一天下午就烤好准备拿来作饭后点心的。

当他回来的时候，巴林和朵林正在桌旁交谈，像老朋友一样（其实他们俩是兄弟）。比尔博把啤酒和蛋糕重重地放到他们面前，这时外面又响起了一阵很响的铃声，而且紧接着还再响了一阵。

“这回一定是甘达尔夫了。”他一边气喘吁吁地沿着走廊跑过去一边想。但这次仍然不是甘达尔夫，而是又来了两个侏儒，都戴着蓝色头巾，系着银腰带，长着黄胡子。两人都带着工具袋和铁锹。门一开他们就蹦了进来——这回比尔博连惊讶都来不及。

“侏儒们，我可以为你们做些什么呢？”他问。

只听那两个侏儒中的一个说：“奇利为您效劳！”另一个补充说：“还有菲利！”两个人一起脱下蓝头巾，向比尔博鞠躬。

比尔博也记起了应有的礼貌，回答道：“比尔博为两位和你们的家人效劳！”

“我知道巴林和朵林已经来了，让我们加入大伙儿的行列吧！”奇利说。

“大伙儿！”巴金斯先生想：“我不喜欢这样。我可真得坐下来歇一会儿，想个办法，然后喝点东西。”那四个侏儒都坐在桌旁，谈论着旷井、黄金，谈到怎样跟妖怪发生纠纷，讲怎样掠夺财宝，还谈到许许多多他不明白的事情。对这些事，他也根本不想去弄明白，因为这些事情听上去都带有太多的冒险性质。他刚刚在角落里喝了口酒，这时，叮当叮当，门铃又响起来了，好像有什么顽皮的霍比特小孩想要把铃的把手拔走似的。

“门口又有人了！”他瞪大眼睛说。

“听声音大概有四个人，”菲利说：“而且我们刚才已经远远地看见他们在我们后边走过来了。”

可怜的比尔博，双手捧着头在客厅里坐下来，心想：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？还会发生什么事情？这些人会留下来吃饭吗？

这时，铃声又响了起来，而且比之前更响，他不得不朝门口跑去。不过不是四个人，而是五个人——当他在客厅里捧着头思索的时候，又多来了一个。他刚拧开门把，他们就全都进来了，一个接一个，鞠着躬说：“为您效劳。”他们的名字是多里、诺里、奥里、奥因和格罗因。于是很快地，两顶紫头巾、一顶灰头巾、一顶棕色头巾和一顶白色头巾就挂到长木钉上，侏儒们一个个把宽阔的双手插在金色的、银色的腰带里，大踏步走过来跟别的伙伴会合。侏儒们差不多已经成为一大群了。有的嚷着要白啤酒，有的要黑啤酒，还有一个要咖啡；而所有的人都要蛋糕。因此比尔博忙碌了好一阵子。

一壶咖啡刚刚拿到壁炉前，而果仁蛋糕又吃光了，侏儒们正在对奶油烤面包发动攻击；这时，传来一阵响亮的敲门声。不是门铃响，而是笃笃笃的敲门声，用力地敲在那漂亮的绿色小圆门上。有人正在用手杖敲击着大门！

比尔博沿着走廊跑去，心里很生气，一副气喘吁吁、狼狈不堪的样子——这是他有记忆以来最尴尬的一个星期三。他突然一下子打开门，门外的人全都跌了进来，一个压一个。又是侏儒们，又来了四个！而后跟着甘达尔夫，倚着拐杖，笑着。他已经把漂亮的门弄凹了一块，同时也顺便弄掉了昨天早上在门上留的秘密记号。

“小心！小心！”他说：“这可不像是你的做法，比尔博——让朋友吃闭门羹，然后不声不响地把门打开！让我来介绍一下，这是比弗、波弗、邦波，特别是这位——索林！”

比弗、波弗和邦波站成一排，说：“为您效劳！”然后他们挂

起了两顶黄头巾，一顶淡绿色头巾，还有一顶天蓝色的头巾，拖着长长的银飘带。这最后一顶是索林的头巾，他是侏儒中一个很有身份的大人物。实际上，没有比索林·奥肯舍尔本人更伟大的人了。他对于跌倒在比尔博门前这件事肯定不会感到高兴，尤其当时他整个倒在地上，比弗、波弗和邦波压在他身上。要知道邦波是个大胖子，重得很。索林确实很傲慢，他完全不说什么“效劳”之类的话。不过因为可怜的巴金斯先生说了很多次“他很抱歉”，索林最后只好笑笑说：“请别再提这件事了吧！”皱着的眉头总算展开了开来。

“我们现在都到齐了！”甘达尔夫说。他看着那一排的十三顶头巾——适合小分队用的、最容易分辨的杂色头巾。他自己的帽子也挂在那些长木钉上。“一个挺开心的聚会！但愿东西没这么快吃完，迟来的人还有点什么吃的喝的吧！那是什么？是茶！不，谢谢，我不要！请来点红酒，我想那对我比较合适。”

“我也是。”索林说。

“还要山莓酱和苹果馅饼。”比弗说。

“还要碎肉馅饼和乳酪。”波弗说。

“还要猪肉馅饼和沙拉。”邦波说。

“再来些蛋糕——还要好啤酒——还要咖啡，如果你不介意的话。”别的侏儒们也朝门外边喊着。

“多来几个鸡蛋，这儿可有好酒伴呢！”比尔博匆忙地跑去食物间的时候，甘达尔夫在他后面喊着说：“还有，那冻鸡和腌鱼也拿出来！”

“他对我的食物橱里有什么东西似乎跟我自己一样清楚！”巴金斯先生想。他觉得自己被弄得狼狈极了，开始怀疑是否有宗最可怕的冒险冲着他家而来呢？等到他把所有的瓶子、碟子、刀子、叉子、杯子、盘子、勺子和各种食物全部堆放到一些大托盘上时，他已经满身燥热、满脸通红、满心气愤。

“这些侏儒真麻烦，真讨厌！”他大声说：“他们为什么不帮帮忙呢？”哎哟，你瞧！只见巴林和朵林已经站在厨房门口，菲利和奇利就站在他们后边，比尔博还来不及说出一个“刀”字，他们已经飞快地把那些大托盘和两、三张小桌子搬到客厅里，把一切都摆得好好的了。

甘达尔夫坐在首席，十三个侏儒全部环坐在一起。比尔博则坐在壁炉旁的一张凳子上，小口小口地啃着一块饼干（他的胃口被弄得几乎没有了）。他竭力地要让自己把这看作是极其正常的情况，而根本不是什么冒险行动。侏儒们吃呀吃呀，谈呀谈呀的，时间渐渐过去。最后他们终于推开椅子离席，比尔博则动手去收拾那些杯杯盘盘。

“我想你们都会留下来吃晚饭吧？”他极有礼貌地用从容不迫的声调说。

“当然啰！”索林说：“吃完晚饭还要留下来，要到很晚才能把事情办完呢。先让我们来点儿音乐吧。现在收拾东西！”

听到这句话，那十二个侏儒——不包括索林自己，他的身份高贵，不用动手，仍旧坐在那里跟甘达尔夫谈话——一个个都一跃而起，把所有的东西都叠成一堆一堆。他们不拿托盘，而是人人托起圆柱似的一叠盘子，每叠盘子最上边还加上一个瓶子，用单手托着，保持着平衡，走出客厅。比尔博则跟在他们后面，害怕得几乎要尖叫说：“请小心！”“请不用麻烦了，我自己能收拾！”

但侏儒们不理他，却唱起歌来：

把杯子打碎碟子打烂！  
把刀子弄钝叉子弄弯！  
砸碎瓶子再烧掉瓶塞——  
这样子比尔博可不喜欢！